

01358

回族和中国伊斯兰教古籍资料汇编

清真释疑

清其輯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卷一百一十五

清真釋疑補輯

問曰男女皆當禮拜乎。答曰萬物受命於真宰。皆當有以報之。豺  
獾尚知報本。何況人乎。又何分男女乎。天房經載男女自出幼之  
後。父母先教之禮拜。男女有別。不同一室。服食器用。內外別嫌。但  
爲女者。除祖父伯叔兄弟外。不令輕見一異姓男子。雖姑舅表親。  
見亦有時。經曰。如世間之禁地也。聖女法圖默。一生祇見男子四  
人。謂其父與夫並親生兩子也。時有一瞽目者至。急趨避之。聖曰。  
彼無目之人。何妨一見。聖女曰。彼雖無目。不能視我。我爲女者。羞  
於視彼也。其端謹如此。天方教規。嚴禁婦女入寺遊墳會客等事。

如不得已而外出者必用絹布爲簾垂遮其面名曰容罩又曰蓋  
頭婦女自首至足皆爲羞體不可輕令人見見之則爲無耻男子  
本身自臍下連至膝蓋亦屬羞體輕露人見者自賤無耻今人多  
於沐浴便溺時不知隱藏任意顯露經中斷云性近畜類顯露羞  
體其眼觀之人四十日內不求祈必須速行沐浴虔誠討拜曰悔罪也  
庶可恕饒其人顯露之醜其罪尤甚又云男女不憑倚哲簿曰婚書也  
偶犯奸淫一次重笞百鞭之罪不足蔽辜雖沐浴至再亦徒無益  
其依瑪呢曰教門根本也重傷黑暗深屬可畏况又臨近游妓狎比頑童  
有關陰陽之事不急省悟設一朝傳染惡瘡流毒子孫玷辱宗祖

呂子曰聖賢千言萬語經  
書千帙萬卷都是教人學  
好禁人為非必以先哲為  
依歸前言為律令即一二  
語受用不盡若依舊作一  
世俗之人或甘流下品即  
諸盡多卷也只是箇沒學  
問底人  
學者讀書終日論人長短  
全不向自身上照一照啓  
之小即若人負貨努力覓  
幾文錢更不知其貨何  
細歎珍重也

之名為害更有不可言者耶。人之留心於教門者。可不懼哉。

問曰。爾教之經。動云天經。果降自天平。答曰。天之所為人難臆揣。  
試觀詩云。帝謂文王。書曰。帝賚良弼。禮曰。帝與九齡。何者。非天所  
命乎。安見不可降經乎。且天下之人。五方土音不同。即文字之音  
韻亦異。惟吾教之經。降自天方。得天地中正和平之氣。至今散布  
中外。無論南蠻北貊。語音各別。而一令其諷誦天經。則字中之抑  
揚高下。不約而同。足徵天方字音。不偏不倚。皆借聖之天口而出  
者也。考字體之所由來。其初原始於一點。故字典內載古寫主字  
從一。擴充之。則為一。復動而為圓。即太極之圓體。更剖而為弧。即

兩儀與四象所由分。錯綜變化以成字體。流傳不一。有右行者。如滿蒙清字。其行款之次第。先從左起。向右直行。有左行者。如漢字行款。先從右讀。向左直行。有平行者。外洋泰西字體。行款從左向右平行。惟天方經文字體。從右向左平行。各有義也。考天方字母。共二十八字。每字皆有六音。分從唇舌齒喉牙而出。毫無重複。一入西域。天方境內。往來書信。皆此字也。近見中華漢文韻書。有十三經歌訣標射譜。專爲反切字音而設。其行亦係橫讀。卅二字。每字分平上去入四音。卽仿照天方經字而成者也。國朝京師。天安門與太廟各門外。下馬石牌。各國字體皆備。足徵當時四

譯來朝之盛耳。

率真子曰。予讀天方經。內載阿丹人祖。首出御世。見帝庭前井泉之內。忽有異石。面有二十八畫。靜觀默悟。命子施師。制爲字體。有三百六十種行世。此文之始也。至謂古人語音本一。後因狂妄者。築一高臺。上帝大怒。命天神毀之。其臺傾仆。人皆驚倒。昏暈醒後。語言頓異。遂各分其野。而散居四方。字韻亦因之各別。惟天方經字爲中央之正音。萬古不改。亦又一說耳。

問曰。輪迴之說。某人轉生某處。言之確切。爾教何不信乎。答曰。此說自古聖賢。以及論孟等書。皆未言之。惟自秦漢時。佛老一入中

國始倡此說。不過藉以懲勸愚人。豈料吾儒亦信爲真耶。天下之鬼崇本多。信則有不信則無。多因心無定識。稍涉疑貳。邪祟卽乘間而入矣。程子曰。見怪不怪。其怪自敗。見邪不邪。其邪自滅。或謂大學聖經誦之除邪。然而非力行之儒。雖誦至千百過。亦無驗也。吾教天經亦然。要非時常沐浴齋拜無懈者。誦之亦未易見效。足徵邪祟所畏者。仍在正人也。遇有邪祟。但令一二歲小兒。甫能語者。用青紗巾帕蒙蔽其目。使之隔帕審視其人。猛詰之爲何物。彼必曰。此某物也。緣某天真未離。尙能辨之。若未能語之小兒。其目更能洞見幽冥。故黃昏後。攜抱出門。必多驚怖。皆此故耳。若知識

漸開一染嗜好。則不然矣。近有持咒研光者。亦必須幼童審視。並將本人當時行色作爲一一現出。小兒觀之。必真可見。人生一舉一動。默默中有瞰之者。早爲繪成圖像。不能滅矣。可不危哉。

率真子曰。天道流行。自有一生生不息之機。何須輪迴。譬彼樹木。新葉之生。豈落葉之轉輪乎。又如水波後浪之興。豈前浪之轉輪乎。造物之妙。非人所測試。觀所生之人。長短肥瘠。千態萬狀。面貌偶有少似。細審終不相同。正如人之執筆寫字。層出不窮。豈以此字之畫轉而爲彼字之畫乎。况大造莫名其妙。用必拘拘於輪迴。其伎倆亦淺甚矣。近有死後看殃者。輒謂其親轉生某物。然不信。

不看者亦竟無殃。非明證歟。

士塘南先生曰。知生知死。者非謂硬作主。張固守。識以俟去路不迷之謂也。蓋直透真性。本非生死。乃為真粹脫耳。王龍谿先生曰。吾人從生至死。只有此一點靈明。本心為之主。畢人生在世。有間有忙。有順有逆。毀譽得喪。諸境若心能做得主宰。閒時不至落空。忙時不至逐物。閒忙境上。此心一得來。即是生死境上。一得來。即是順逆毀譽得喪諸境。亦然。知生知死。一點靈明。與太虛同體。萬劫常存。未嘗有生未嘗有死也。朱子曰。魂屬木。魄屬金。三魂七魄。是金木之屬也。以日曰火。外影金水內影便是魂魄之說。

問曰。人死之後。冥然罔覺。安見有天堂地獄之分乎。答曰。人之身。有魂魄。有尸體。人死。魂升魄降。但云升降耳。其實魂魄猶各自為魂魄也。若以為全無。則所謂三后在天。陟降左右者。果伊誰耶。且祖宗既已無靈。子孫將誰祭耶。若以為本無其靈。不過子孫自盡其心以祭之。是古人以虛偽教天下矣。可乎哉。蓋人之靈魂。得自天。至清妙也。人之身體。得自地。至蠢濁也。二者相合。則生。相離。則死。濁者必朽。清者永存。為善者。其魂清淨無染。升之於天。安樂無窮。即天堂也。作惡者。其魂為體所累。沈淪地下。罪苦無限。即地

孟子呻吟語曰陰陽微應  
自漢儒穿鑿附會以爲其  
災祥應某政事其說最迂  
大抵和氣致祥戾氣致殃  
道理原是如此故聖人只  
說盡人事之當然至於數  
之應有定然的亦有不可  
的不必預計也旱而雲水  
而祭禱幸而禱火而祓日  
月食而救君子畏天威謹  
天戒當如是耳然爲臣子  
者以修德望君不必以災  
異恐之也若至德同天災  
祥立應桑穀枯槁星退究  
獄釋而驟雨忠心白而反

獄也。詩云文王在上。於昭于天。論語君子士達。小人下達。皆此意也。天方經文內言地獄多火。刑皆自左肩頭起。但看雷電所擊死者。必有字跡隱約在人左肩。其字漢文者少。往往多天方經字。吾教明師尙能辨之。可不信哉。

率真子曰。死後賞罰。儒者不言。爲其近於幻也。然而顏子何以殛卒。盜跖何以壽終。孔子何以阨窮。曹瞞何以富貴。善惡報應。顛倒至斯。天道果安在乎。如謂孔孟流芳百世。跖瞞遺臭萬年。卽其報應似也。然以擢髮難數之罪。而僅予以惡名。其罰未免過輕。况世猶有行善而人不知。修德而抱隱憾者。又將何說。故必有天堂地

風亦開荷之不可曰必然之數也

獄之眞賞罰始足破古今之疑案。補儒經之闕文也。且人爲萬物之靈。自較諸草木遠甚。嘗見草中藥物有黃連。生時性極苦寒。死後乾枯。縱存至千百餘年。其性依然俱在。則醫生必用之以入火。症正如冷刻之惡人。陷入火刑地獄也。木中有肉桂。生時性極甘熱。死後亦依然也。醫生遇之。必用以治寒涼之病。亦如熱腸之善人。造乎清涼世界。卽天堂也。爲醫生者。究何所容心哉。仍在藥物平生之培植。有以自取耳。况人靈於草木者萬倍。豈一生作爲。任其自便。而死後絕無一歸宿之所乎。有心人自能悟也。或謂死後身葬土中。似入地獄。近易再升天堂。豈不難甚。答曰。愚人無夢。

第 音姓竹席也

呂子呻吟語云人至屬纏之時般般物皆帶不得惟是帶得此心却教壞了是空身歸去矣可爲萬古一恨  
語云一旦無常到方知夢裏人萬般皆不帶惟有孽隨身  
呂子云人胸中只擺胸一懸字便十分爽淨十分自在最苦者此心沾泥帶水明是知得不能割斷一者不與命關不與勢關只這一点心是天付與底不敢一毫損傷這七尺軀是父母生底不忍容易棄置那富貴是道並與底皆備棄之物耳何足沾戀

其人存而心亡也。至人無夢。因其理明而心定也。常人未有無夢者。夢則忽爾登天。忽爾入淵。醒則其身仍在床第。足徵境之幻者。雖夢亦難自主。况死後也乎。人死此身已如蛻殼。五官四肢。一生所作之善惡。據天方經言。尙能隨處與本人質證。說似更幻。然以中華書中所云。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又相在爾室。尙不愧於屋漏。並言人有三魂七魄。又有三尸神。時時在人兩肩。暗記人生言行之善惡。互相參考。其說皆非無因也。  
問曰。爾教與天主教有異乎。答曰。天主教雖亦不信佛老。以天爲主。然以耶蘇有母無父。遂信其爲上天之子。並設其像於十字架。

上意謂祭拜耶蘇卽拜上天眞主也。此先認理不眞。早爲吾教之所不取。蓋彼之耶蘇卽吾教經中之所謂爾撒。當時所立之教。本亦屬清真正道。因其死後道統之傳未得其人。忽有十二宗徒各立門戶。擅改古經。私行臆說。竟謂耶蘇之身卽天主下降於聖母腹中者。爲勸世人受苦而死。遂亦信耶蘇爲眞主。投胎以救世也。豈知此等正如方伯連帥行軍異域。平復之後。遠人卽信之爲天子下降矣。然而純臣知敬。萬不敢當也。爲耶蘇者。必不願有如是之稱信。果爾尙得謂之聖人乎。從古聖人焉有不受命於眞主者乎。又焉敢自信爲眞主之子也乎。且卽有母無父。亦非甚奇。試思

覆查爾撒一號速爾則  
耶蘇之稱亦非無因特  
爲聖固宜然必以爲主  
則謬甚矣

元鳥生商。履拇生稷。空桑生尹。非皆有類於此乎。在眞主之生物。不測。又何足爲奇乎。况乎上帝至尊。清高元妙。斷無親身下界。再藉人身以傳教者也。故其說別教。尙易爲所惑。吾教萬不信之。由於講明之有素耳。

率眞子曰。天主教亦耶蘇以後之變教。已早非爾撒之眞教矣。考天方經中。爾撒接傳天方道統之大聖也。豈能不本乎忠孝節義。以勸世耶。况爾撒耶蘇四字。皆以漢字所譯者。抑因其教中人。本先不識漢字。初至中華。見有耶字從耳從日。意謂必與爾字同也。蘇字之音。亦與撒音相近。遂改爾撒爲耶蘇。要之皆未必眞耶蘇。

之教生。已不免以訛傳訛矣。近聞入其教者。先令服藥丸藥水。或逼飲藥酒等類。更難免有邪術暗雜其中。尙信爲爾撒聖教乎。

容體

薙音剃  
思音腮千一多鬚兒

問曰。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爾教動必剪髭者何也。答曰。吾人薙髮。獨非毀傷乎。僧全薙盡。又將何說乎。吾教齊髭。非全剪除。不過稍清脣邊。免致阻撓飲食耳。不然。于思于思。與人同席宴會。難免淋漓。增嫌滿座。生厭也。昔倪雲林嘗造富家觀花。主人留之飲。不住。後詰其故。答曰。見其庖人多髭。恐飯不潔耳。試觀古畫圖像。人有長髯多鬚者。亦必描出唇紅齒白。方露精神。適魯至聖。

廟中瞻仰聖容與十哲四配各像。凡有鬚者亦皆脣齒顯然。髭鬚  
整齊。雖係後人揣摩。要亦理所必然。不然則有鬚者豈能復見口  
乎。近日於髮之毀傷已全不覺。偏留意於區區之髭。往往明知爲  
飲食出入所不便。亦不敢少剪。恐其近似吾教中人極力矯之。任  
其掩蓋唇口而弗顧。獨不思傳影寫照之時。尙令畫像中有口也  
乎。然吾教中人又往往剪之過甚。幾乎不留一髭。亦未免矯戾耳。  
率真子曰。髭者血之餘。指甲者筋之餘。齊髭剪甲皆所以去其盈  
餘而遏其氣。慙也。天方經言。人當沐浴之先。豫整儀容。卽此類也。  
至少者七日。至多者四十日。過限不修。是爲玩教。如治田然。去蔓